

2023 年度
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
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单位主要职责	4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5
三、支出决算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2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6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7
第五部分 附件	4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查处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等案件。

(一)为进一步加大森林资源的保护力度，促进林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服务。 承当查处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等案件。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单位包括 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3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 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单位主要任务是： 在市林业局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决遏制违法破坏森林资源行为，不断提升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水平，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持续加强森林督查工作。一是扎实开展 2022 年森林督查案件查处整改。3 月 2 日下文各县(市、区)林业局 “关于加快推进 2022 年度森林督查违法破坏森林资源案件查处整改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县（市、区）3 月 31 日前,2022

年第一期森林督查案件查处整改到位率达到 40%以上，4 月 30 日前查处整改到位率达到 70%以上，目标完成情况将作为今年市对县林长制考核依据。同时，根据市级林长在《福建省林长办公室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森林督查工作开展情况的通知》的批示精神，以“开展森林督查工作质量提升年活动”为契机，结合副林长叶其发在乡村振兴“一月一现场”等会议上多次做出强调部署，建立“一周一通报”机制，加强督促指导，有力推进 2022 年森林督查案件查处整改工作，5 月 31 日前按时完成了 2022 年第一期森林督查案件 577 起的查处整改任务。6 月份转入 2022 年第二期森林督查案件 158 起的查处整改工作，至 11 月底已全面完成。二是认真做好 2023 年森林督查判读图斑自查工作。布置各县（市、区）严格按照省局执法监督处要求的时间节点，对国家森林督查系统先后下发的 2023 年 4 期森林督查判读图斑认真开展自查核实、审核提交；返回疑义图斑再核实，补充完善相关数据、佐证材料审核提交等工作。共完成 4 期 3182 个细斑自查核实，确定违法破坏森林资源案件 230 起，目前，已完成查处整改 63 起。

（二）认真开展毁林整治专项行动。一是认真准备部署。根据《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开展毁林整治专项行动的通知》（闽林文[2023]30 号）要求，针对当前个别地方存在的土地整理、毁林开垦、毁林种茶等擅自改变林地用途和破坏森林资源问

题，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毁林整治专项行动。并将《宁德市林业局关于开展毁林整治专项行动的工作方案》印发给各县（市、区）。组织参加“全省毁林整治专项行动部署电视电话会议”后，5月15日，市政府组织各县（市、区）分管领导，市级有关单位、各县（市、区）林业局长召开专题会议，市领导叶副市长对专项行动进行了部署并提出要求，要坚持控新化旧，全面推进整改落实，以坚决的态度和决心全面遏制毁林态势，强化森林资源的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夯实我市生态根基。二是开展自查自纠。为确保我市2023年毁林整治专项行动的顺利开展，各地制定行动方案并完成本辖区历年以来破坏森林资源线索信息排查工作，重点做好梳理，逐一核实调查，建立问题清单，对辖区内历年来擅自改变林地用途和破坏森林资源问题，已审核审批使用林地项目但未按规定用途或面积建设的情况，临时占用林地项目到期后未及时恢复植被及林业生产条件等情况进行全面排查摸底。摸清辖区内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违规行为的地点、面积和责任人、责任单位，为查处整改工作打好基础。三是推进案件查处整改。按时间节点，6月1日起各地组织精干力量认真开展毁林整治专项行动查处整改工作。在全面排查的基础上，坚持查治并举，同步推进，边查边改，立行立改。结合整治实施方案及整治措施，突出对大案要案的查处力度，尤其对生态破坏严重、打擦边球搞变通、社会舆论关注、群众反映强烈

等的毁林问题进行重点整治。截止 11 月中旬，全市毁林专项行动共立案毁林案件 225 起，查处 352 起，移送刑事 13 起，收回林地 1225.2 亩。

(三)推进林业执法监督检查。一是开展案卷评查。根据《宁德市林业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林业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于 2023 年 7 月开始林业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本次评查采取抽查方式进行，由各县（市、区）林业局上报 2022 年度林业行政处罚案卷目录 941 件中随机抽查卷宗 35 本，占评查案卷总数的 3.7%。按照 10 月份新制定的“福建省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组织评审专家对照评查标准，逐卷评分，列出存在问题，计算平均分数，并在案卷评查结束后通报案卷评查结果。针对这次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出来的问题，县（市、区）林业局进行举一反三，有利于提高行政执法水平、能力、质量。二是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林业执法检查。根据《宁德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3 年度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等要求，结合我市林业工作实际，今年组织开展 2 轮“双随机、一公开”林业执法检查，随机抽取 68 家市场主体、16 名执法人员开展工作，其中：第一轮外业检查于 5 月 22 日至 24 日，应用《宁德市林业局双随机抽查执法检查电子系统》抽取古田县为检查对象和 8 位执法检查人员，对林地、野动、林木种苗、环保督察涉林整

改等 4 个清单项 41 家林业市场主体开展全覆盖执法检查；第二轮外业检查于 11 月 6 日至 8 日，抽取柘荣县为检查对象，同时抽取 8 位执法检查人员，对林地、野动、林木种苗、环保督察涉林整改等 4 个清单项 27 家林业市场主体开展检查。按照有关规定将执法检查过程和结果在市林业局门户网站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公示，并将行政检查行为录入《福建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将执法检查结果进行通报。

(四)推进林业执法监督检查。一是开展案卷评查。根据《宁德市林业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林业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于 2023 年 7 月开始林业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本次评查采取抽查方式进行，由各县（市、区）林业局上报 2022 年度林业行政处罚案卷目录 941 件中随机抽查卷宗 35 本，占评查案卷总数的 3.7%。按照 10 月份新制定的“福建省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组织评审专家对照评查标准，逐卷评分，列出存在问题，计算平均分数，并在案卷评查结束后通报案卷评查结果。针对这次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出来的问题，县（市、区）林业局进行举一反三，有利于提高行政执法水平、能力、质量。二是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林业执法检查。根据《宁德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3 年度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等要求，结合我市林业工作

实际，今年组织开展2轮“双随机、一公开”林业执法检查，随机抽取68家市场主体、16名执法人员开展工作，其中：第一轮外业检查于5月22日至24日，应用《宁德市林业局双随机抽查执法检查电子系统》抽取古田县为检查对象和8位执法检查人员，对林地、野动、林木种苗、环保督察涉林整改等4个清单项41家林业市场主体开展全覆盖执法检查；第二轮外业检查于11月6日至8日，抽取柘荣县为检查对象，同时抽取8位执法检查人员，对林地、野动、林木种苗、环保督察涉林整改等4个清单项27家林业市场主体开展检查。按照有关规定将执法检查过程和结果在市林业局门户网站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公示，并将行政检查行为录入《福建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将执法检查结果进行通报。

(五)提高行政执法能力建设。一是开展行政执法效能评估工作调研。按照《关于开展宁德市直执法机构执法效能评估的通知》(宁市委编办[2023]15号)要求，执法支队配合局办公室(人教)整理准备所要求提供的材料，6月15日市委编办到我局开展评估调研工作。10月底，按编办要求提供行政执法队伍近三年执法工作情况表、执法队伍人员基本情况表、执法队伍在编及编外人员花名册。二是组织执法业务培训学习。3月22日邀请国家林草局华东院康乐处长等专家一行到宁德开展森林督查技术要点和软件操作等业务培训；

5月9日组织参加省局举办的全省行政执法业务骨干“现场+视频”会议培训班；10月31日参加省局举办的林业行政处罚案件评析培训班，组织各县（市、区）执法人员通过手机腾讯会议参与培训；11月24日组织执法人员参加省林业局举办的2023年省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视频培训；5月、11月应古田县、屏南县邀请，安排专家开展行政执法等业务培训等。通过培训学习，促进基层执法人员对行政执法、森林督查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的加深理解，提升了业务能力，进一步厘清了行政执法、森林督查工作思路。三是探索林业执法改革。屏南县列入2023年全省林业执法队伍建设改革试点县之一，指导屏南县按要求做好工作方案及改革试点各项工作。建立“全员执法，局队合一”的执法队伍，把11个乡镇划分为3个片区，设立了3个林业执法中队。建立林业技术专家组，为案件办理提供专业技术保障。建立林业行政案件调处中心，协助各中队解决图斑督查、案件问题、部门沟通、难点问题。由屏南县人民政府、屏南县法院、屏南县检察院共同发布《关于推进和规范林业非诉行政执行案件“裁执分离”工作的通知》。协作县农办利用线上平台对林业政策法规进行广泛的宣传（高素质农民骨干培训群等），引导广大群众自觉尊法、学法、知法、守法，营造依法治林、依法护林的浓厚氛围。四是推进一体化大融合执法平台建设。根据省、市司法部门要求，按进度完成执法单位

电子印章、单位数字证书、执法人员数字证书申领；统一身份认证平台注册及闽政通激活；设备购置；政务外网接入、终端配置；非税收费项目配置等，按要求完成一体化大融合执法平台建设任务。五是继续做好“林长+”的文章。进一步做好林业部门和公安机关的协作，下发《宁德市林业局？宁德市公安局关于深入贯彻省林业局和省公安厅进一步加强执法协作有关规定的通知》，从建立联席会议、细化协作机制、建立监督机制、强化保障机制等四个方面就全市林业部门、公安机关深入贯彻省执法协作规定提出细化的工作意见。同时，积极推进和规范林业非诉行政执行案件“裁执分离”工作，屏南县、福鼎市、霞浦县、古田县、周宁县、寿宁县、福安市、柘荣县先后发布“林业非诉行政执行案件‘裁执分离’工作的通知”，为森林生态资源的保护和恢复提供了强力保障。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事业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六、经营收入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其他收入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5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60.8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7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82.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结余分配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总计	82.37	总计	82.3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2.37	82.37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5	9.85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5	9.85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5	9.85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	3.89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	3.89	0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1	3.11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8	0.78	0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60.84	60.84	0	0	0	0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0.84	60.84	0	0	0	0	0
2130204	事业单位	60.84	60.84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	7.79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	7.79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	7.79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82.37	82.37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5	9.85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5	9.85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9.85	9.85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	3.89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	3.89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1	3.11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8	0.78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60.84	60.84	0	0	0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0.84	60.84	0	0	0	0
2130204	事业单位	60.84	60.84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	7.79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	7.79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	7.79	0	0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2.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二、外交支出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三、国防支出	0	0	0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	0	0
		五、教育支出	0	0	0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0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5	9.85	0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9	3.89	0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	0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0	0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60.84	60.84	0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	0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0	0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	0	0
		十六、金融支出	0	0	0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	0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79	7.79	0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	0	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	0	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	0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	0	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	0	0	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	0	0	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82.37	本年支出合计	82.37	82.37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总计	82.37	总计	支出总计	82.37	0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2.37	82.37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5	9.85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5	9.85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5	9.85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	3.89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	3.89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1	3.11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8	0.78	0
213	农林水支出	60.84	60.84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60.84	60.84	0
2130204	事业机构	60.84	60.84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9	7.79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9	7.79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9	7.79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1	基本工资	20.94	30201	办公费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2	津贴补贴	0	30202	印刷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0103	奖金	0	30203	咨询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107	绩效工资	17.48	30205	水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5	30206	电费	0.0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7	邮电费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1	30208	取暖费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30211	差旅费	0.69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7	30214	租赁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9	30215	会议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12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0.38	31204	费用补贴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1	399	其他支出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79.31	公用经费合计	3.05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
3. 公务接待费	6	0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4	7	8	11	1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宁德市林业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82.37 万元，支出总计 82.3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 2023 年开始下属事业单位决算独立填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82.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0 万元，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3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82.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2.3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79.31 万元，公用支出 3.05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82.37万元，支出总计82.37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2023年下属事业单位独立填报。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2.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9.8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0.00万元,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二)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3.1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0.00万元,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三)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0.7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0.00万元,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四)2130204-事业机构60.8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0.00万元,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7.7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0.00

万元,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2.3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 79.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该下属事业单位无安排该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该下属事业单位无安排该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该下属事业单位无安排该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该下属事业单位无安排该项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该下属事业单位无安排该项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项目支出，未开展项目自评。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 标	成本指 标	经济成 本指标					
			社会成 本指标					
			生态环 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质量指 标					
时效指 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